

中共浙江省驻沪单位委员会

2024年3月份学习和工作提示

各党支部：

现将3月份学习和工作提示如下：

一、学习提示

1.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2024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（国家行政学院）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；

2.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2012年12月至2023年6月期间有关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、保障人民当家作主重要论述的节录（2024年2月16日《求是》杂志刊文）；

3.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2013年2月至2023年6月期间有关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、全面发展协商民主重要论述的节录（2024年3月1日《求是》杂志刊文）；

4.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为第六批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作的序言；

5. 学习全国“两会”精神；

6. 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；

7. 学习《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》；

8. 学习《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

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》；

9. 学习全省持续推动“八八战略”走深走实，全力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、高水平创新型人才和企业家队伍、高素养劳动者队伍大会精神；

10. 学习省政府第二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。

二、工作提示

1. 开展 2023 年度民主评议党员；

2. 制定 2024 年党支部工作计划；

3. 组织党员开展“学雷锋”志愿服务活动；

4. 沈增敏、张强、陈专、陈鸣、陈崇华、林加新、郑亮、潘伟平、潘腾飞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9名党员于3月份入党，请所在党支部为党员过政治生日。

除提示内容外，各党支部可结合本单位（部门）工作实际增加相关学习和工作内容。

中共浙江省驻沪单位委员会

2024年3月4日